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 4 季度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2018-4)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16〕52号，下称“《52号文》”）及相关规定，现将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2018年第4季度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

一、本季度各类关联交易总量及明细表

根据《52号文》规定，我司2018年4季度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合计17,251,159元，明细如下：

交易时间	交易对象	关联关系说明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单位：元)	合计 (单位：元)
			类型	交易概述		
2018年4季度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	投保人寿保险产品	36357	17251159
2018年4季度	宁波市奉化区溪口花园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	利益转移	代付日常管理费	75000	
2018年4季度	上海达保贵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	服务合同	为我司多个项目提供IT软件、系统研发服务	11679000	
2018年4季度	上海太保房地产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	房屋租赁	租金	229921	
2018年4季度	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	投保人寿保险产品	3783	
2018年4季度	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	服务合同	产品资料征订	2537920	
2018年4季度	太平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	投保人寿保险产品	16734	
2018年4季度	上海保险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以经营管理权为基础的关联方	服务合同	支付技术服务费	31452	

2018年4季度	寿险关联方自然人	以经营管理权为基础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	投保人寿保险产品	51067
2018年4季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经营管理权为基础的关联方	保险代理	代理保费	2589925
2018年12月21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经营管理权为基础的关联方	服务合同	签订保险产品信息技术服务合作协议	0
2018年4季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经营管理权为基础的关联方	服务合同	签订医疗数据直连服务合作协议	0
2018年11月21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经营管理权为基础的关联方	服务合同	签订全面合作协议	0

二、本年度各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本年度各类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75,078,192元。明细如下：

交易类型	交易累计金额(元)
保险业务	6300840
房屋租赁	1536004
服务合同	66558705
利益转移	682643
合计	75078192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5日